

深圳市通信管理局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文件

深通业〔2014〕1号

深圳市通信管理局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关于深圳市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 设计审核有关要点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宽带中国”战略，认真落实《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GB50846-2012）等国家标准，根据《关于印发〈深圳市宽带普及提速工程实施方案（2013-2015）〉的通知》（深经贸信息〔2013〕158号）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通信管理局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的通知》（深建节能〔2013〕149号）等文件要求，现拟

订了《深圳市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设计审核要点》，请遵照执行。

附件：深圳市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设计审核要点



附件：

深圳市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设计 审核要点

一、原则

新建住宅区和新建商业建筑（以下统称“新建建筑”）的通信设施应委托具有通信工程专业设计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采用光纤到户方式建设。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必须满足多家电信业务经营者平等接入、用户可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经营者的要求。红线以内地下通信管道、配线管网、电信间、设备间等通信设施，纳入小区整体管网设施的规划中，由建设方负责与新建建筑同步建设，能与城市主干通信管道相衔接，形成完整通路。

二、审核要点

（一）通信机房

通信机房设置应符合下列要求：

1、通信机房以满足通信接入网为目标，分为小区总机房和单体建筑机房。

2、每个机房应至少满足 3 家电信业务经营者的接入需求，机房设置需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3、多栋新建建筑组成的小区，应设置小区总机房，机房面积应符合以下表相关规定：

小区总机房配置标准

小区总建筑面积 S (平方米)	机房面积 (平方米)
$S \leq 40000$	25~30
$40000 < S \leq 150000$	30~40
$150000 < S \leq 450000$	40~50
<p>当小区总建筑面积超过 45 万平方米时，可视为特大型小区。特大型小区的小区总机房配置可结合分期建设计划或城市道路围合将其划分为多个区域，每个区域的小区总机房可按照上述标准进行配置。</p>	

4、1000 平方米以上的新建建筑应预留单体建筑机房面积。单体建筑机房面积应符合下表相关规定：

单体建筑机房配置标准

单体建筑面积 S (平方米)	机房面积 (平方米)
$1000 \leq S < 5000$	10
$5000 \leq S < 20000$	10~20
$20000 \leq S < 40000$	20~30
<p>超高层建筑的设置标准为在每一避难层设一个 15 平方米的机房。</p>	
<p>超大型建筑的设置标准为每 20000 平方米设一个 15 平方米的机房。</p>	

注：超大型建筑是指占地面积超过 2 万平方米的大型非高层建筑。

5、通信机房还应能满足荷载、层高、电源和接地等技术要求。

(二) 通信管道

1、通信管道应满足建筑内通信业务及信息化要求，应统筹考虑，统一规划，满足多方共享使用需求。

2、管孔数应按远期光缆条数、规格和管群组合类型及备用孔数确定，能按远期需求规划并留有余量，小区内管道的管孔建设应为 4-6 孔。

3、通信管道扩建宜在原有管群同侧进行，与原有管群全部或部分连通。

(三) 通信槽架

1、单体建筑机房应采用桥架或暗管与弱电竖井或竖向暗管连通。

2、建筑内部通信机房至用户间应预留充足的管槽、桥架和竖井等室内通信通道，标准应符合深圳市相关通信接入基础设施规划设计标准的规定。

(四) 用户光缆

用户接入点至每一户家居配线箱光缆应配置不少于 2 芯光纤。

(五) 室内信息配线箱

室内信息配线箱用于住宅建筑各类弱电信息系统布线的集中配线管理，功能与尺寸参照下表相关要求：

室内信息配线箱功能与尺寸

分类	功能	尺寸	配置要求
标准型	高速上网 语音	H: 280 ± 30 (mm) W: 380 ± 30 (mm) D: 100 ± 10 (mm)	2 个三位 220V 多功能电源插座, 主流厂家 ONU 安装位置, 蝶形光缆盘纤位置, 可安装 1 进 4 出的 RJ45 模块及 1 进 4 出 RJ11 接线模块, 小型路由器安装模块位置。
增强型	高速上网 语音 有线电视 安防 智能化家居	H: 380 ± 30 (mm) W: 480 ± 30 (mm) D: 100 ± 10 (mm)	3 个三位 220V 多功能电源插座, 主流厂家 ONU 安装位置, 蝶形光缆盘纤位置, 可安装 1 进多出(不小于 4)的 RJ45 模块及 1 进多出(不小于 4) RJ11 接线模块, 小型路由器(或小交换机)安装模块, 有线电视接线模块、安防接线模块位置。